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541J/2023-03244	分类:	建筑管理;通告
发文机关: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成文日期:	2023年09月01日
标题:	关于变更《吉林省房屋市政工程施工现场人员实名制管理办法》发文字号的通告		
发文字号:	第628号	发布日期:	2023年09月07日

关于变更《吉林省房屋市政工程施工现场人员实名制管理办法》发文字号的通告

第628号

按照《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三统一”制度的通知》要求,现将“《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吉林省房屋市政工程施工现场人员实名制管理办法的通知》(吉建管〔2023〕16号)”的发文字号变更为“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吉林省房屋市政工程施工现场人员实名制管理办法》的通知(吉建规〔2023〕11号)”,特此通告。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3年9月1日